

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漯安办函〔2023〕25号

关于加强道路交通领域安全防范工作的提醒函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管委会，市公安局、市交通运输局：

2023年8月22日10时20分许，南阳市宛城区汉冢乡312国道发生一起渣土车与电动三轮车相撞交通事故，造成3人死亡。8月24日19时45分许，沪陕高速信阳罗山段发生一起交通事故，造成3人死亡。为进一步加强我市道路交通领域安全防范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提醒如下：

当前正值暑期返校、旅行返程高峰期，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市公安局、市交通运输局要提高思想认识，充分认清当前我市道路交通领域面临的严峻形势，深刻汲取事故教训，举一反三，严格落实各项防范措施。要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，紧盯“人车路企”，聚焦“两客一危一货”等重点车辆，加强重要路段、重点时段道路安全管控，强化车辆动态监控和巡查检查，严厉打击“三超一疲劳”、非法营运、客货混装、酒驾醉驾等违法违规行为。同时，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，以案为鉴、警钟长鸣，切实增强红线意识、增强行动自觉。

